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 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6】第108号)》之回复

瑞华专函字【2016】01570024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所于2016年12月13日出具的《关于对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6】第108号)》已收悉。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一文化”)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或者“我们”)对贵所在重组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补充了相关资料。现对贵所重组问询函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本回复报告中,除非另有特别说明,所引用“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一致。

问题：

2015年4月，你公司披露《关于收购南京宝庆尚品珠宝连锁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创禾华富将其持有的宝庆尚品51%股权以39,780万元转让给你公司，宝庆尚品100%股权的评估值为78,000万元。经双方协商约定，如果标的公司2015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高于或等于5,500万元，公司将按标的公司78,000万元估值，收购创禾华富持有标的公司剩余的49%股权；如果标的公司2015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高于或等于7,000万元，且创禾华富承诺标的公司2016年、2017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8,400万元、10,100万元时，公司将按标的公司127,500万元估值，收购标的公司剩余的49%股权。2015年，宝庆尚品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180.75万元。本次重组中，宝庆尚品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05,033万元，承诺的2016年、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8,910万元、10,700万元。请补充披露：（1）本次收购宝庆尚品剩余49%股权与前次收购51%股权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是否对会计处理产生影响，并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问询函》第9题）

#### 一、回复

本次收购宝庆尚品剩余49%股权与前次收购51%股权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是否对会计处理产生影响，并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中规定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从金一文化收购宝庆尚品《资产购买协议》来看，我们认为两次股权交易并不互为前提和条件，不构成“一揽子交易”。主要原因如下：

1、虽然金一文化通过两次交易收购宝庆尚品的 100% 股权，但是 2015 年第一次购买收购宝庆尚品 51% 的股权后，金一文化取得对宝庆尚品的控制权，实现了将宝庆尚品纳入其合并报表范围这一最重要的交易目的，单独来看本次收购 51% 的股权是经济的。另外，取得控制权并将宝庆尚品纳入合并范围这一目的的实现并不以收购 49% 的股权为前提和条件。

2、第一次收购股权时约定的第二次收购 49% 的股权是有条件的，即宝庆尚品 2015 年能否实现目标净利润。如果不满足约定条件，则后续收购不再进行，但第二次收购进行与否并不影响已完成的第一次股权收购的交易结果的效力。

因两次股权收购不构成一揽子交易，故相关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查阅了金一文化收购宝庆尚品的《资产购买协议》，并结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中关于一揽子交易的规定，认为本次收购宝庆尚品剩余 49% 股权与前次收购 51% 股权不构成一揽子交易，相关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6】第 108 号）的回复》之签署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